

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反光材料制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目 录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0

1 概述

2022年5月6日，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环滁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反光材料制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实施）相关要求，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7日和2022年8月18日在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并于2022年8月31日和2022年9月6日在《滁州日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报纸公示。本项目在园区内，该园区已经编制并通过了规划环评，规划环评开展了公众参与，2013年7月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厅以《关于苏滁现代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13]695号）通过园区规划环评审查；2018年11月，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以《关于苏滁现代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18]1590号），通过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审查。同时本项目符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的要求，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可以免于采用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中，公众参与形式、时间、公布平台等均能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实施）要求；项目公示期间均未收到群众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2022年5月7日在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https://scp.chuzhou.gov.cn/xwdt/tzgg/1104240991.html>）进行了第一次环评公示，向公众公示了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 2.1-1 网上一次公示截图

2.2.2 其他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未采用其他方式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接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单位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https://scp.chuzhou.gov.cn/xwdt/tzgg/1104258678.html>）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在滁州当地主流报纸《江淮晨报》发布 2 次公示。公示内容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限为 2022 年 8 月 18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首先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本项目位于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因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公示时间：2022 年 8 月 18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公示网址：<https://scp.chuzhou.gov.cn/xwdt/tzgg/1104258678.html>；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公开信息不得小于2次”的要求。

本项目报纸公开报纸名称：江淮晨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两次公示均在安徽省的主流报纸——江淮晨报，《江淮晨报》是安徽省第一份彩版发行的都市早报，1999年1月1日创刊。《江淮晨报》现为周五刊（周一至周五出版，周六、周日休刊），于2012年8月28日全新改版。从都市报到政经大报，追求更主流、更高端、更新锐、更具价值，志在打造安徽最具价值的政经主流大报。目前，《江淮晨报》是安徽省发行量较大的报纸，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我单位选取《江淮晨报》进行环评信息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公示时间：2022年8月31日和2022年9月6日；

报纸公示版面照片如下：

3.2.3 张贴

本项目在园区内，该园区已经编制并通过了规划环评，规划环评开展了公众参与。2013年7月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厅以《关于苏滁现代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13]695号）通过园区规划环评审查；2018年11月，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以《关于苏滁现代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18]1590号）通过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审查。同时本项目符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的要求，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可以免于采用张贴公告的方式。

3.2.3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厂区内设置了查阅场所，至公示截止日期，未有公众现场查阅环评征求意见稿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至公示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发送的公众参与意见表。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未召开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至公示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发送的公众参与意见表。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至公示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发送的公众参与意见表。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未采纳意见。

6 其他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在建设单位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安徽环滁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均有纸质版、电子稿存档，项目周边居民可以申请查阅。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反光材料制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参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有关的任何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反光材料制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诈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安徽新恒辉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11月8日